

内丘县扶贫开发办公室

内扶贫开发（9）号

内丘县脱贫攻坚补短板综合财力补助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中央财政脱贫攻坚补短板综合财力补助资金的通知》（冀财农〔2020〕60号）和《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北省脱贫攻坚补短板综合财力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冀财农〔2020〕69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制定本计划。

一、资金来源及规模

2020年下达我县脱贫攻坚补短板综合财力补助资金共计100万元，其中支持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资金75万元、支持贫困劳动力就业和产销对接资金25万元。

二、资金使用方向

1、安排资金47万元用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设立的疫情防控扶贫岗，着力解决贫困劳动力受疫情影响外出务工困难问题。

2、安排资金 53 万元用于易地扶贫搬迁后续产业发展，具体为：购买电动缝纫机 130 台，资产归易地扶贫搬迁涉及的贫困村集体所有，将缝纫机租赁给相关加工企业，所获得租金收入由村集体按照差异化原则进行二次分配，着力解决贫困村集体收入和贫困群众就近就业问题。

三、项目实施

计划批复后抓紧时间组织实施，同时做好公开公示工作和绩效管理工作，确保资金发挥应有效益。

